

內政部賡續推動「落實婦幼保護及杜絕色情犯罪專案執行計畫」首要任務之一，亦為「婦幼保護聯繫會報」重點管制事項（每季檢討），目前仍持續積極辦理，未曾鬆懈。

（五十八）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油電雙漲造成物價上漲，政府應謹慎因應提出相關對策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6312 號）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1-8-602）

陳委員就油電雙漲造成物價上漲，政府應謹慎因應提出相關對策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：

壹、油價部分：

- 一、中油公司 100 年累計稅後虧損達 361 億元，為合理反映油價成本，經濟部於本（101）年 4 月 2 日宣布調整國內油（氣）價格，惟考量民眾負擔能力並減緩物價波動，同時採行下列照顧民生之配套措施：
 - （一）擴大補貼大眾運輸、計程車，避免運價調整增加民眾負擔。
 - （二）補貼復康巴士燃料費用，以降低身心障礙者負擔。
 - （三）補貼農漁民用油，以降低農漁產品之生產成本，避免農漁產品價格波動。
 - （四）液化石油氣持續減半調漲，以照顧桶裝瓦斯用戶，跌價則適時回收所吸收之金額。
- 二、本次國內油價約上漲 10%，對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影響約上升 0.27 個百分點，價格調整後，我國油價仍然是亞洲鄰國中最低國家之一。

貳、電價部分：

- 一、台電公司已於 101 年 3 月 30 日提送電價合理化方案，經經濟部 4 月 11 日召開「電力及天然氣價格諮詢會」諮詢討論，並以「合理價格、節能減碳、照顧民生」3 原則審視，原方案已符上開原則。經濟部於 4 月 13 日同意台電公司提案內容，並由該公司公告自 5 月 15 日起實施。
 - 二、本次電價調整係以反映供電成本為原則，惟仍兼顧政府照顧民生及節能減碳之政策方向，調價後與亞鄰國家比較，仍維持低價。
 - 三、本次電價調整以工業漲幅最高，商業次之，住宅最低。對於一般用戶用電，採取分段累進電價計費，用電度數越多的用戶，其電價增長之幅度也越高，如每月用電在 701 度以上之住宅用戶，電費增幅將高於 21%；然近七成每月用電在 330 度以下之住戶，調幅將控制在 1 成左右；而每月用電在 120 度以下之住家，其電費之支出將不會增加。
 - 四、經濟部將擴大節能技術之輔導能量，協助業者進行製程或工作場所節能設施的改善，開辦低利貸款，協助中小企業購置節能設備等，以協助一般民眾及企業因應電價調整之壓力。
- 參、為因應油電價調整後可能引發之物價問題，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已責成各部會持續嚴密監控市場行情變動，隨時啟動相關產銷調節措施，並持續查察民生物資是否有非法囤積或聯合哄抬之情況發生，如有人為哄抬或聯合漲價情事，將由行政院公平會等相關單位進行查處。